

证券代码:002980 证券简称:华盛昌 公告编号:2021-056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盛昌”)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2021年9月15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3.5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3亿元(含本数)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0日、2021年9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等相关公告。

现将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近日,公司根据上述决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500万元进行了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止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列挂钩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1年09月24日	2021年11月23日	1.65%-2.10%

备注:公司与上表所列签约银行无关联关系,全部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品种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度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度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公司针对投资风险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进行现金管理合作,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 and 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将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估。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旨在控制风险,尽最大努力实现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且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止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列挂钩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500.00	2020年09月26日	2020年12月25日	1.35%-3.10%	是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列挂钩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保本型	5,000.00	2020年09月30日	无固定期限	2.70%	是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列挂钩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0年09月19日	2021年1月15日	1.35%-2.90%	是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列挂钩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500.00	2020年12月30日	2021年3月30日	1.35%-3.55%	是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列挂钩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1年1月20日	2021年4月23日	1.35%-3.22%	是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列挂钩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500.00	2021年07月05日	2021年10月13日	1.65%-2.25%	是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列挂钩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1年08月28日	2021年8月2日	1.65%-3.25%	是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列挂钩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500.00	2021年07月05日	2021年10月13日	1.65%-2.25%	是
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列挂钩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1年8月09日	2021年9月14日	1.85%-3.00%	是
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列挂钩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1年09月22日	2021年11月22日	1.65%-2.10%	否
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系列挂钩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1年09月22日	2021年11月23日	1.85%-3.12%	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人民币28,500万元(含本数),公司用于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未超出公司于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额度范围。

五、备查文件

公司使用现金管理的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002254 股票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21-044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部分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公司2020年度吸收合并烟台泰和新材集团有限公司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中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解除限售股份为3,894,3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7%。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自上市流通之日起为2021年9月29日。

(一)重大资产重组之股份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烟台泰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烟台泰和新材集团有限公司及向烟台国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03号)核准,2020年9月,烟台泰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烟台泰和新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和集团”)的全体股东烟台国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丰控股”)、烟台裕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裕泰投资”)发行股份吸收合并泰和集团,向烟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士达”)的股东烟台国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裕泰投资、烟台交运集团有限公司、烟台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姚晓芳等12名自然人发行股份购买民士达65.02%股份(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本次重组涉及发行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发行数量(股)	锁定期(月)
1	烟台交运集团有限公司	1,131,110	12
2	烟台国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06,926	12
3	姚晓芳	285,325	12
4	刘翠华	285,325	12
5	吴成光	285,325	12
6	廖凤香	142,662	12
7	洪苏明	142,662	12
8	周福顺	142,662	12
9	姚晓芳	142,662	12
10	姚晓芳	142,662	12
11	吴国荣	142,662	12
12	王典新	74,728	12
13	魏晓峰	69,632	12
14	王典新	52,649	321
15	烟台国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3,247,257	36
16	烟台国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19,341,391	36
17	烟台国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19,562,623	36
		266,088,243	-

注1:以民士达披露2022年度审计报告的时间计算锁定期。

本次重组涉及的发行股份数量为256,088,243股,已于2020年9月29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份性质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0年11月5日,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中募集配套资金涉及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此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34,340,650股A股股份,新增股份性质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684,394,502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二、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股东的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股份锁定安排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共计13名,分别为烟台交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烟台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姚晓芳、刘翠华、吴成光、廖凤香、洪苏明、周福顺、魏其美、宋月卿、吴宗来、王典新、魏晓峰。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均承诺本次认购所获股票自本次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证券代码:002254 股票简称:泰和新材 公告编号:2021-044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部分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二)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各自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约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对该类股东提供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9月29日(星期三)。

2、截至本公告意见发表日,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3,894,3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7%,占现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0.92%。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共计13名,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全称	持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1	烟台交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31,110	1,131,110	1,131,110
2	烟台国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906,926	906,926	906,926
3	姚晓芳	285,325	285,325	285,325
4	刘翠华	285,325	285,325	285,325
5	吴成光	285,325	285,325	285,325
6	廖凤香	142,662	142,662	142,662
7	洪苏明	142,662	142,662	142,662
8	周福顺	142,662	142,662	142,662
9	姚晓芳	142,662	142,662	142,662
10	姚晓芳	142,662	142,662	142,662
11	吴国荣	142,662	142,662	142,662
12	王典新	74,728	74,728	74,728
13	魏晓峰	69,632	69,632	69,632
	合计	3,894,343	3,894,343	3,894,343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1	限售流通股	261,592,779	38.22%	-3,894,343	257,698,436	37.65%
2	无限售流通股	422,801,723	61.78%	3,894,343	426,696,066	62.35%
合计		684,394,502	100.00%	-	684,394,502	100.00%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司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本次限售股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限售股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真实、准确、完整。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和上市流通时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真实、准确、完整。

六、备查文件

1、股份解除限售解除申请;

2、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3、独立财务顾问出具的核查意见;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烟台泰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00238 证券简称:海南椰岛 公告编号:2021-059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日期:2021年9月2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药谷二横路2号椰岛集团办公楼7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数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1	上海国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64,585,097	38.72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曹会良,由公司董事长冯彪先生主持。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林伟董事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杨鹏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王瑞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70,473,424	100.0000	是
1.02	关于选举冯彪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70,483,316	100.7962	是
1.03	关于选举曹会良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70,479,511	100.7020	是
1.04	关于选举陈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63,417,407	95.2744	是
1.05	关于选举林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63,417,407	95.2744	是

2、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王瑞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70,473,424	100.0000	是
2.02	关于选举冯彪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70,483,316	100.7962	是
2.03	关于选举曹会良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70,479,511	100.7020	是
2.04	关于选举陈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63,417,407	95.2744	是
2.05	关于选举林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63,417,407	95.2744	是

三、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曹会良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168,081,063	100.0000	是
3.02	关于选举冯彪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128,464,456	76.3641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1	关于选举王瑞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3,221,160	142,253	0
1.02	关于选举冯彪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3,231,063	142,257	0
1.03	关于选举曹会良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3,227,269	142,338	0
1.04	关于选举陈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468,322	15,7984	0
1.05	关于选举林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468,322	15,7984	0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2.01	关于选举王瑞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8,519,733	91,6681	0
2.02	关于选举冯彪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8,520,104	91,7689	0
2.03	关于选举曹会良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8,519,723	91,6680	0
2.04	关于选举陈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8,519,724	91,6680	0
2.05	关于选举林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5,798,030	167,1139	0
3.01	关于选举曹会良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1,468,320	15,7984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对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所持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生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光、王雷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康达(广州)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交所要求所需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4日

股票简称:海南椰岛 股票代码:600238 编号:2021-060号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9月23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持续开展,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人数,实际表决董事人数。本次会议经林伟董事因公未能出席,委托段奇董事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三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